

千亿投资打响第一炮要靠监督和公开

■今日视点

国家发改委紧急召开会议安排四季度新增1000亿元投资工作。消息人士透露,千亿投资计划目前已大致分配到农业部、水利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环境保护部和卫生部等11个部委。由于国务院要求必须在明年两会前落实到项目上,在余下的110天里,争分夺秒地投资,成了各级政府的首要任务。

(11月12日《第一财经日报》)要在110天里合理完成这1000亿元投资,不仅中央部门之间要高度协调,而且中央部门与地方政府、地方政府与相关企业的协调问题同样异常关键。

这1000亿元投资无疑是扩大内需的“第一炮”。因为中央投资是带动地方投资和社会投资的“火车头”,而这1000亿元投资又是带动4万亿

元总投资的“火车头”。因此,这1000亿元如何用在刀刃上,既是对施政效率的一次大考,也关乎扩大内需的成败,来不得半点马虎。

比较现实的难题是,即便是在部委之间,也可能存在积极争取投资的情况,更别谈一些地方政府了。之前,房价之所以难以抑制,医改之所以困难重重,主要原因是房价、医改牵扯太多的部门利益,谁都不肯在利益面前妥协。

为了避免部门利益影响到中央扩大内需的大计,从中央部门到地方的相关部门,都应该怀揣公心,放弃私心。不过,放弃私心不能依赖于部门自觉,而是要制定相关的协调机制和监督机制,以便科学评估投资项目,合理分配投资金额,让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投资效果。

据报道,自国务院出台“4

万亿投资计划”以来,各有关部门迅速行动,速度之快超出了想象。但时间紧任务重,并不意味着草率决策、花钱大手大脚,相关的决策程序依然不可缺少。要保证每一分钱用好,有必要把每一笔投入资金和每一个投资项目亮出来,以便公众监督。尤其在特殊时期,社会监督是弥补行政监督、审计监督不足的有效手段。

同时,也要意识到,中央部门反应迅速,并不等于每一个地方部门都能反应迅速。一些地方政府办事程序繁琐,施政效率不高,已经是老问题。比如,一个建设项目仅公章就要盖几十个。这必然影响到中央投资的成效。而且,由于投资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材料采购、工程监理、项目验收等诸多环节,不排除存在监管漏洞,这样就给了个别人腐败的机会。所以,媒体监督、审计监督必须紧跟

中央投资走,确保每一笔投资都在监管视线之内。

为确保投资资金直接到达项目,在更高决策层面,既要建立资金直达的“绿色通道”防止截留,又要明确每一笔投资的责任人,同时也要出台相关问责制度。也就是说,要在110天完成1000亿元投资,不仅要与时间赛跑,更要与效益挂钩,与相关责任人的命运挂钩。

目前,我们只看到1000亿元投资分配到11个部委,但11个部委怎么用这些钱交代却不详细,至于省里市里县里如何用好中央投资,大家更不了解,自然无法监督。基于此,我认为,如何用好1000亿元投资,如何打响扩大内需的“第一炮”,当务之急是要公开详细的投资计划,其次要制定配套的监督措施,这样一来,才能真正把钱用在刀刃上。

(冯海宁)

■视点链接

11月9日,国务院公布了关于拉动内需的十项新举措。11月10日,国务院又部署了落实中央政策措施的七项工作,其中第三项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对当前的房地产市场来说,上述规定的意义是什么呢?

首先,尽管当前房地产市场出现了销售放缓或负增长,但中央政府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房地产市场问题所在,即要把

楼市面临消费主导模式之变

房地产市场以投资为主导转化为以消费为主导的市场。对于房地产市场消费,政府可以采取种种信贷优惠、税收优惠的政策来帮助及鼓励消费者进入房地产市场,并通过这种方式,来解决居民基本的居住问题,来改善他们的住房情况。

以投资为主导的房地产市场,不仅容易吹大房地产市场的泡沫,也是不可能持续的。中国房地产市场既要防止泡

沫吹大,又要成为带动经济增长的动力,也就必须把房地产发展的重点放在消费需求上。因此,要发展房地产消费需求,不仅得对住房的套型及结构有所规定,也得重点发展二手房市场。前者与国内居民居住消费能力有关,后者则通过合适的方式把存量的住房流动起来,增加整个房地产市场住房供给。

既然国内房地产市场要

转移到以消费为主导的发展模式上来,那么无论是当前房地产市场经营手法、价格定位,还是建筑套型等都得向消费为主导的模式转变。房地产市场的价格也就得以此这个基点定价,来确定每一家房地产企业的发展战略,否则任何违背这种市场内在性的房地产企业都可能在激烈竞争的市场上败下阵来。

(易宪容)

希望问题奶真能用来盖房子

【中国观察之乐毅专栏】

除了按九部委文件规定的两种填埋方式外,广州正在研究更环保的问题奶处理方式,可能会通过用砖厂和水泥厂的高温炉窑,用问题液态奶来制造砖和水泥。

(《齐鲁晚报》11月11日)如果在技术上真可行的话,我倒很希望有这样一幢幢的房子造出来,至少,我不再用成天担心这些问题奶会改头换面钻到其他东西里去。

来扯扯我的购物经吧。虽然在超市中被人以看怪物的目光注视,我最近依然买食液态奶。这既是因为近两年当早餐吃习惯了,也是出于利害判断。一则,我相信牛奶厂商在这个非常时期会比较老实,它们再也出不起新闻了。二则,现在奶厂在收奶时一定会很苛刻,品级一定卡得很严。但在购买

其他食品时,如果配料中有牛奶,我则一律不买。有一种饼干我本来很喜欢,但因其中一种配料为牛奶,就坚决地从采购单上抹掉了。而且我还定了一个期限:三年以内,绝不买任何配料中有牛奶的食品!因为我非常担心,那些含三聚氰胺的问题奶,在市场上作为奶品卖不出去了,却会以配料的形式隐藏在其他食品中。

这并不是杞人忧天。当年英国暴发“疯牛病”,英国卫生部门采取强力措施,将相关养牛场的牛全部屠宰、销毁了。但“疯牛病”后来还是陆续在其他国家出现,根源就在于,有些养牛场的老板,为了减少些损失,私自留存了一些本应完全销毁的牛骨,将之打成骨粉,卖给饲料生产商当配料,结果就把“疯牛病”传染出去了。

对于食品安全管理而言,发现并召回问题食品、进行事

后惩戒及完善预防机制,当然是重要的。但问题食品的后续无害化处理,同样也很重要。而且,往往是在这个环节上最容易出毛病。因为前面那些方面,处理过程一般时间较短,且正好处于舆论的风口浪尖上。但问题食品的无害化处理,往往耗时间,公众的关注度不可能持续那么久。而问题食品又往往依然有一定的商品价值,那些损失巨大的问题食品生产商,很容易产生能捞回一点是一点的心思。当外部压力减小而心中贪欲壮大之时,结果往往就会导致部分问题食品流入市场,主要形式则常常是以其他食品的配料出现。

对于问题奶,国家的政策是召回、完全销毁。但具体的处理情况,我们却很少看到报道。而这次的三聚氰胺事件,涉及到了几乎整个国内奶业,问题奶的存量可想而知非常巨大

(具体的数字从未见报道过)。而且据悉,问题奶的环保固废处理需2500元/吨,环卫填埋也需150-200元/吨(每天需有个总量控制,不能处理太多),费用主要由厂商承担。在目前奶业极不景气的情况下,厂商们很多是拿不出这笔钱的。而我们又知道,很多地方早已习惯于为企业“保驾护航”。那么,一部分问题奶就此被“放了一条生路”去的危险,显然是存在的。

所以,我是真希望问题奶能用来建造房子,因为这在经济上可能更易于被牛奶厂商们接受。同时我也希望,有关部门能拿出更明晰具体、操作性强的问题奶处理方案来,并接受公众的严格监督。毕竟,仅仅靠官员们不断在电视上演唱奶秀,对恢复国人对奶业甚至国内食品安全的信心,作用恐怕是很有限的。

(作者系自由撰稿人)

假如安吉丽娜·朱莉成了中国人

【中国观察之韩浩月专栏】

巩俐宣誓加入新加坡国籍,赵本山疑似要移民加拿大,转眼间中国娱乐圈又要“损失”两员大将,消息传出,舆论一片哗然,且以质疑、批评的声音居多。估计大家都是这样的心理——您生在中国长在中国,如今功成名就您突然改弦易辙不想当中国人了,这说得过去么?

我猜大多数惋惜甚至心痛明星移民的中国人,并非是嫉妒这些明星拿了绿卡,从此过上了奢侈享乐的日子,而是担忧这些人连根拔走,从此之后再也不能为中国影视产业奉献佳作了。人民总是爱把自己和伟人、名人、明星联系在一起,以示“我们都是一个人”,要不以前怎么总是说“人民艺术家”呢?

其实国籍虽然变了,但巩

俐、赵本山是中国人这一点是永远不会变的,这是生命本源决定的,就像迈克尔·杰克逊把全身皮肤都换成白的也改变不了他是一个黑人一样,别说明星们入了别国国籍就不算中国人了,就算他们集体移民去火星,也改变不了身上的肤色和骨子里的DNA。所以,我们要学会宽慰自己:他们虽然改了国籍,不还是照样演中国的电影、接中国的广告、上央视的春晚、赚中国观众的钱么,这样就好……

巩俐的“出走”引起如此大的反响,让我不由产生了这样一个假设,假如安吉丽娜·朱莉加入中国籍,我们会怎么想?巩俐是咱们中国影视圈的“一姐”,朱莉是美国影视圈的“一姐”,据说巩俐参加宣誓仪式领取新加坡身份证的时候,为她颁证的国会议员也对她夸赞不止,完全是粉丝姿态。但估计要

是朱莉加入了中国籍,引起的轰动可能要大过巩俐百倍、千倍,效果不会亚于中国足球引进贝克汉姆。

假如安吉丽娜·朱莉加入中国籍,当初反对巩俐加入新加坡籍的人会不会欢欣鼓舞,把这桩娱乐事件上升到“大国崛起”的高度上来;财大气粗的中国厂商会纷纷开出史上最高的广告费,排队邀请朱莉代言;国内三大导演立场鲜明地表示,只要朱莉答应出演贺岁片女主角,为她加投资、改剧本、等半年档期也在所不惜;来到中国的第一年,在全国人民的强烈要求下,朱莉于当年春晚用蹩脚的中文演唱了一首经典中文歌曲《今天是个好日子》,被评为最受观众的春晚节目……

事实上,这是很有可能的事情,早在2003年,朱莉就表示过要加入柬埔寨国籍,而

且朱莉还收养了柬埔寨儿童,为柬埔寨捐献了150万美元用以环境保护。后来朱莉有没有成为别国公民不得而知,但美国人好像对此并不感冒,估计只要朱莉愿意,她想成为火星公民也没人反对。同样的事情,怎么到了中国就成了大事了?

中国明星“出走”引起这么大的反响,除了要从社会、文化最细枝末节的部分追寻起因外,恐怕还和我们一直倡导的“人才观”有关,中国是一个惜才的国家,明星毫无疑问是需要保护的稀有人才,对于人才,中国人一直持宠爱心理,否则也不会有那么多明星被宠得找不到北。被视为掌上明珠的明星要改换门庭成为别国公民了,家国概念如此根深蒂固的中国人哪受得了。其实想想,这不过也是另一种家长思维在作祟。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

“绿色人物”且慢向政府部门示好

■热点纵论

2008绿色中国年度人物11月11日开始公示获得提名名单。北京市政府、北京奥组委、北京市环保局通过努力让奥运会实现了良好环境的承诺,都获得了团体提名。而褒奖“绿色奥运”也是今年绿色人物评选的主要方面。

(《新京报》11月12日)这份名单让人感到困惑和意外,“2008绿色中国年度人物”的评选标准中很明确地写道:本年度将从公务员、企业家、学者、新闻从业者、非政府组织、学生、市民、工人、农民、军人以及国际友好人士中,评选出8-10位年度人物或集体。显然,作为政府部门和准政府部门,不论是北京市政府,还是北京奥组委、北京市环保局,都不在“绿色人物”的评选范围之列,自然也就不具备提名资格。

另外,政府部门参评“绿色人物”也有程序上的重大瑕疵。我们都知道,“绿色中国年度人物奖”是由国家环保总局和中宣部等七部委联合主办的环保大奖。一项由政府主办的评选活动,如果提名者中有政府部门,由于存在利益上的连带性,不论最终是否当选,都有违评选

的公正性。

相比于规则和程序上的越位,我以为“绿色人物”向政府部门示好的趋势倒更值得警惕。作为环境领域最具权威性和代表最高荣誉的一项评选活动,“绿色中国年度人物”迄今已经成功举办了三届,今年是第四届,获得了很高的成就和广泛的赞誉。一方面是影响力的不断提升。这得益于它所秉持的开放性和公共精神,推出一大批优秀的草根环保人物,吸引了公众的热情关注和参与。另一方面是在环境问题日益突出的背景下,它所体现出的不可替代的社会价值。譬如去年将陈凯歌、张纪中等人列入反面提名人物,就引发了人们对拍摄影视剧破坏环境问题的反思和改进。

由此,我们将“绿色人物”当作评价环境问题的一个风向标似不为过。如果政府部门可以很轻易地将这份本不属于自己的荣誉揽入怀中,就大大消解了“绿色人物”的意义和价值——不需要鼓励和嘉奖政府部门就应该做好环保工作,何必浪费宝贵的社会资源呢?奉劝那些政府部门,还是跟这种评选保持一点距离吧。

(吴龙贵)

从两起事件看政府道歉的进步

■热点纵论

据新华社消息,11月11日下午,三亚市市长王勇携部分市领导与部分参加罢运的出租车司机代表进行了座谈。王勇代表三亚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向广大出租车司机诚挚致歉。

此前的重庆出租车罢运事件中,重庆市政府新闻发言人说,“对由此给广大市民带来的出行不便,我们表示深深的歉意。”同是政府道歉,对象已经悄然改变。重庆市政府对市民道歉,三亚市政府对出租车司机道歉。两个城市在处置罢运事件方面,都体现出难得的冷静与平和。道歉对象的改变,却显示出三亚不应忽略的进步。

重庆市政府认为,主管部门对出租车行业的问题长期疏于管理,对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但他们的道歉只针对给市民带来的不便,并没有包括出租车司机。在三亚罢运事件之前,人们对重庆的道歉做法并未感到有何不妥。但三亚市政府向出租车司机道歉了,同样不

会有人认为这样做不够妥当。或许有人认为,出租车司机不当当轻启罢运的“祸端”。这当然有道理,但同时也应看到,出租车司机之所以铤而走险,是因为他们的诉求长期未能得到有效回应。而一个表达渠道和反馈机制,亦是政府公共品的一部分,缺失的责任仍需政府担当。

对罢运出租车司机的公开道歉,说到底还是政府对义务的确认和对责任的担当。只有厘清义务与责任,解决问题的方向和力度才更有保证。在三亚代市长王勇提出的四条解决问题的原则中,除了针对行业积弊的措施之外,支持司机建立协会的表态尤其值得关注。此举的目的显然是为了弥补司机利益表达不畅的漏洞,行业协会的建立将提升出租车司机与公司博弈的能力,同时也形成了向政府传递利益主张的便捷途径。各地政府的道歉已经不是新闻,但三亚罢运出租车司机的道歉,却可能成为今后解决此类事件的一个示范。

(周东飞)

明确权利才能根除外来工歧视

■公民发言

11月8日,广州东莞长安镇角社区封闭了一条公共道路,并规定,本地人可以通过,新莞人(外地打工者)禁令。居委会书记表示“封闭路段是为治安考虑,这会造造成不便,但这个世界没有绝对的公平”。

(11月12日《广州日报》)要消除本地人和官方对外来工的歧视,不仅要在称谓上做改变(“新莞人”之名本身仍涉嫌歧视),还必须让外来工彻底融入本地,与本地人享受同样的公民权利和公民待遇。他们与本地人同样劳动和向政府纳税,就不该受到区别对待,而只有将他们纳入征集民意的范围,使其声音成为影响官方决策层的一股力量,才能彻底铲除外来工受

歧视的根源。

但现在,对于外来工的歧视普遍存在。在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中,本地人和外来人的融合是一个趋势,而在融合的过程中,也不可避免地出现本地人排斥外地人,进而这种民间排斥上升到官方的政策层面。这将是一种长期而且越来越凸显的现象。这种排斥将为本地和外来人的融合制造摩擦,并不利于社会和谐的形成。对此,国家政策层面要及早应对,及早让外来人与本地人在制度规定上享受同等的公民权利和公民待遇。如果不将外来工的身份、权利等以制度的形式明确化,那么类似东莞这样排斥外来工的现象将普遍出现,而这绝不是和谐社会应有之物。

(王攀)